



关于公办养老机构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养老延伸服务的指导意见

铜老龄〔2017〕1号

县（区）民政局：

为扎实推进中央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满足居住在家、行动不便老年人享受到养老机构专业化服务的需求，创新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模式，提升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水平，现就公办养老机构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养老延伸服务，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重要意义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我市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取得新发展。但在新形势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内容和水平与广大老年人的新要求还不相适应，特别是失能和半失能老人的护理服务需求与当前服务内容层次低、服务专业化程度低、服务人员水平低等状况矛盾突出。为破解矛盾，学习借鉴国内外经验，鼓励支持公办养老机构向社区和老人家庭延伸服务，已成为必然选择。开展这项工作，是深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的一个重要举措，对提升我市养老服务整体水



平、满足老年群体的特殊需求，具有重要意义。

（一）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有助于凸显公办养老机构的属性。公办养老机构主要由公共财政投资建设，具有公共服务产品的特性，被动接受特困供养人员或部分社会老人等特定人群住养，未能充分发挥公共财政的投资效益。

（二）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有助于契合我国养老文化传统。大多数老年人愿意居家养老。公办养老机构开展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使老年人不离开自己家和多年熟悉的社区，既减轻子女负担，又有安全感和归属感，有利身心健康。

（三）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有助于发挥机构的专业优势。在提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规范化和专业化的同时，也可充分发挥养老机构的服务潜能，避免“一方面有机构无人住，另一方面有需求无人服务”的现象。

二、基本任务

全市各敬老院、福利院、老年公寓等公办养老机构可根据基础设施和人员状况，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法，开发满足老年人及其家庭实际需要的延伸服务项目。

（一）“请进来”把公办养老机构办成区域内的老年人服务中心。利用公办养老机构富余资源和信息网络，开办“老年大学、老年食堂、老年保健所、老年娱乐中心”等，定期向社会老年人开放娱乐健身、文化体育、医疗保健设施，提供免费服务项目，



并为周边老年人提供低偿就餐、短期住养、“喘息式服务”、老年人照护技能培训等服务项目，力求把公办养老机构办成一定区域内的老年人服务中心。

（二）“走出去”为居家和社区老年人及其家庭开展订单式和契约式服务。根据公办养老机构人力和资源优势，制定服务清单，由居家和社区老年人及其家庭自主选择服务。

1.助餐服务。在满足收住老年人就餐需求的基础上，在服务半径内向有助餐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就餐、送餐、助餐服务。

2.助洁服务。根据老年人需求，提供家庭保洁和清洗衣服、床单、被罩、窗帘等服务。

3.助浴服务。配备适老公共洗浴设备，设置专人管理，尤其是为失能、高龄等老年人提供安全、专业、卫生的洗浴服务。对有上门助浴需求的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助浴、理发、洗头、剪指甲等服务。

4.助医服务。为居家和社区老年人提供就医和转诊的绿色通道，建立巡诊、连续医疗和健康管理的特定机制，为骨折、术后以及脑卒中等患者提供专业康复医学指导，为老年人提供用药提醒和清理过期药品服务，对有需求的老年人可提供陪同就诊、取药等服务。

5.精神关怀服务。为有需求的存在轻度心理问题的老年人提供专业心理疏导服务，必要时进行心理干预。



6.教育培训服务。为老年人家属进行生活照料和护理技能实训，为社区居民开展为老服务专业知识的传授和宣传，为老年人的护理、康复、照顾服务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

7.用品租赁服务。有条件可设置居家智能养老和老年用品体验中心，提供养老辅助器具租赁等服务。

公办养老机构要树立“延伸服务”理念，与能自行支付服务费用、迫切需要专业服务的老年人及其家庭签订服务协议，将家庭居室定义为机构的居家养老床位，按照养老机构的服务模式和服务标准，入户为提供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等专业服务。

三、保障机制

（一）强化目标导向。推进公办养老机构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是我市实施中央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县（区）民政部门要切实履行牵头抓总职责，做好公办养老机构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的组织、协调、推进工作。在 2017 年 7 月底前，要确保所属 50% 的公办养老机构加挂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养老延伸服务工作，在 2017 年 12 月底前，所属公办养老机构要全部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工作。同时，支持有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开展延伸服务。

（二）合理确定服务价格。公办养老机构要牢固树立成本意识，对开展的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项目，要按照《国家发展改



革委、民政部关于规范养老机构服务收费管理促进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5〕129号）合理定价，既不能违背市场规律，人为抬高服务价格，也不能以低于成本的价格与其他同类主体争夺市场份额，以维护我市养老服务业市场发展秩序。公办养老机构在开展延伸服务的同时，要提升专业服务能力，为居家老年人提供适宜的服务项目。

（三）建立激励机制。公办养老机构所属部门和主管单位，要赋予公办养老机构一定的收益处分权，以激发公办养老机构主动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的积极性。公办养老机构对具体实施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人员，在不改变原有薪酬制度的基础，对向居家和社区延伸服务项目实行计件考核工资制，以提高服务人员主动参与，提高服务质量的积极性。同时，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对象（除特困供养人员）的补助资金可转为“喘息式服务”服务费、入住养老机构护理费用。对公办养老机构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的助餐、助浴、助洁服务的，将根据服务开展情况，在福彩公益金中安排奖补资金。养老机构为周边失能老年人家庭照护者提供培训服务的，在养老服务公益创投项目中优先安排。开展延伸服务的民办养老机构享受同等待遇。

（四）营造浓厚氛围。加大对公办养老机构开展向居家和社区养老延伸服务工作的宣传力度，加挂的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要有统一、规范、清晰的标识，要使区域内老年人及其家庭都能



铜陵市民政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全面了解此项工作，主动提出服务需求，选择符合自身需求的服务，形成全社会敬老、养老、爱老、助老、孝老的良好氛围。

铜陵市民政局

2017年4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